南京市江宁区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 ：JSZC-320115-NJXZ-C2025-0041

项目名称 ：丹桂村省和美乡村建设工程

使用单位 ：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政府湖熟街道办事处、南京市江宁区湖熟街道丹桂村村民委员会

供货单位 ：南京鹏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6 年 1 月 8 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政府湖熟街道办事处、南京市江宁区湖熟街道丹桂村村民委员会

承包人（全称）：南京鹏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丹桂村省和美乡村建设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丹桂村省和美乡村建设工程

2.工程地点：南京市江宁区

3.资金来源：财政

4.工程内容：主要内容为篮球场塑胶地面及周边设施施工、停车场及周边出新、新建景墙围墙、新建广场廊架、公厕出新、绿化工程、混凝土沥青道路施工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5.工程承包范围：主要内容为丹桂村省和美乡村建设工程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 4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 5月 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60日历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和相关专业验收规范的规定。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佰零壹万陆仟柒佰 (¥ 101670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贰万陆仟贰佰零壹元叁角玖分 (¥ 26201.39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杨先涛 ；身份证号： 320121199201293712 ；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二级建造师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苏232161704349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投标函及其附录；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6 年 1 月 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政府湖熟街道办事处、南京市江宁区湖熟街道丹桂村村民委员会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且法定代表人签章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公章）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91320[illegible]2CTR9E
地　址：	地　址：	地　址：南京江宁区湖熟街道秣华社区吴家庄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2111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张小宝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徐卉
电　话：	电　话：	电　话：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传　真：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2431631888@qq.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坊支行
账　号：	账　号：	账　号：3201210041010000065314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此部分采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范本（GF-2013-0201）中《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合同

1.1.1.10其他合同文件包括：1、发包人与承包人约定的与工程施工有关的具有合同约束力的文件或补充协议；2、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修改澄清（含答疑）。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面

1.1.2.4监理人：

名　　称：_____/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

通信地址：_____/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__；

联系电话：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

通信地址：____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无。

1.1.3.9 永久占地包括：依据设计图纸确定 。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 无。

1.1.5 合同价格和费用

1.1.5.1 签约合同价：本项目招标投标时已按省住建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建筑业实施营改增后江苏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的通知》（苏建价〔2016〕154号）文件规定执行，本项目增值税采用一般计税方法。建设工程造价=税前工程造价×（1+9%），其中税前工程造价中不包含增值税可抵扣进项税额，即组成签约合同价的要素价格中，除无增值税可抵扣项的人工费、利润、规费外，材料费、施工机具使用费、管理费均已按扣除增值税可抵扣进项税额后的价格计入。

1.3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有关工程建设类的规范性文件。

1.4 标准和规范

1.4.1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现行国家、行业、专业及南京市的有关标准、规范、规定和条例所阐明的强制性标准。当对同一考核指标国家、行业、专业和南京市颁布的有关标准、规范产生不一致时，以其颁布的标准、规范较为严格者为准。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不采用 ；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不采用 ；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不采用 。

1.4.3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无。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1）本合同协议书；（2）中标通知书；（3）投标函及其附录；（4）本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5）本合同通用条款；（6）技术标准和要求；（7）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施工图纸；（8）双方洽商的有效的会议纪要、补充协议；（9）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修改澄清(含答疑)；（10）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及投标文件；（11）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开工之日14天前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施工图纸（蓝图）4套，电子版1套，其他有关资料(地质勘察报告、地下管线和地下工程、邻近建筑物、构筑物等有关基础资料)1套；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全套施工图纸，乙方在收到甲方图纸后应认证核对，如发现有明显错误应立即以书面形式报告甲方，否则应承担全部责任。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1）开工报审表（2）施工组织设计（3）总进度计划（4）甲供材料、设备供应总计划（5）工程款支付计划（6）合理化建议（7）设计变更、签证申请报告（8）月度完成工程量统计表（9）次月工程进度计划（10）次月甲供材料使用计划（11）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通知（12）乙供材料、设备的合格证明、检验试验报告（13）专业工程分包申请（14）暂停施工通知书（15）索赔意向通知书、索赔报告（16）工程款申请单（17）竣工付款申请单（18）竣工验收申请报告（19）竣工资料（20）竣工结算申请单及结算资料（21）最终结清申请单（22）应监理人或发包人要求提交的其他报告、报表。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每月25日提供本月实际完成工作量统计表、次月工程进度计划、次月工程发包人供应材料使用计划及监理或发包人要求提供的其它报表。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提交给监理一式3份，承包人留存一份；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书面形式；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监理人收到文件后14天内 。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承包人应在施工现场另外保存一套完整的图纸和承包人文件，供发包人、监理人及有关人员进行工程检查时使用。
1.7 联络
1.7.1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7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项目所在地发包人项目部或发包人办公室；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项目所在地发包人项目部或承包人项目部；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项目所在地发包人项目部或项目所在地监理人办公室；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1.10 交通运输
1 .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无。
1 .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而定 。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无。
1.10.4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_ 承包人 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属于发包人。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承包人可以为实现合同目的而复制、使用此类文件，但不能用于与合同无关的其他事项。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为了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使用上述文件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除署名权以外的著作权属于发包人。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承包人可因实施工程的运行、调试、维修、改造等目的而复制、使用此类文件，但不能用于与合同无关的其他事项。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为了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使用上述文件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已含在合同价中。

1.13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是。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当工程量清单项目工程量的变化幅度超过15%时，可进行综合单价调整。当工程量增加15%以上时，增加部分的工程量的综合单价应予调低；当工程量减少15%以上时，减少后剩余部分的工程量的综合单价应予调高；其综合单价以及对应的措施费（如有）均应由受益方在工程施工14天前提出,由承包人对增加的工程量或减少后剩余的工程量提出新的综合单价和措施项目费，经发包人确定后调整。具体价格调整的方法按本合同12.1.1条执行。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赵雪；

身份证号：/；

职　　务：/；

联系电话：13376097285；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代表发包人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依据本合同并在其授权范围内履行其职责。主持开展施工现场的全面工作；对施工过程中的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监督以及对监理工作的检查；根据合同约定的向承包人发出的通知，以书面形式由其本人签字后送交承包人；代表发包人履行工程量、设计变更等签证、分包单位的确认、工期的签证、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的确认职责。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开工日期7天前。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1）施工（生活）用水、照明用电、动力用电由承包人挂表计量并承担线损费摊销，单价均按施工同期供水、供电部门的价格计算，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结算时发包人按施工同期供水、供电部门的价格扣回；（2）通讯线路不提供，由承包人自行解决并承担相应费用；（3）发包人指定现场施工（生活）用水、电接入位置，自指定位置接入施工现场所需的材料、安装等一切费用，由承包人自行解决并承担相应费用，同时施工中发包人不考虑因用电原因（如需自发电或电容量不够）而给承包人的任何额外补偿；（4）正常施工所需要的进入施工现场的交通条件已具备。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无 。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 否。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5）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工程竣工报告、施工技术管理资料、产品质量证明文件、施工质量试验资料、施工质量检测资料、施工记录、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竣工图等,具体按国家有关规定和江宁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规定要求提供。同时需符合城建档案馆归档资料要求，发包人另行发包的专业工程资料由各分包单位按城建档案馆要求完成后移交承包人,由承包人负责整理汇总，按国家关于工程竣工有关规定,应当由承包人提供的相关资料因非发包人原因而无法备案的,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供竣工图的约定：Auto CAD计算软件绘制的反映各类变更和工程实际状况的竣工图4份，光盘2份。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 4套（含原件壹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 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与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同时提交。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承包人应在28天内向发包人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结算资料。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以书面形式提交并提供电子版 。

（6）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①按标准化现场要求，做到文明施工、规范施工，保持场地整洁卫生，竣工验收合格后20天内负责将现场所有临时设施拆除，将建筑垃圾清运出场，做到工完场清，并承担相关费用；

②承包人应无条件做好自身承包范围内成品保护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直至正式竣工验收后交付使用，成品保护期间发生损坏，承包人自费予以修复；

③应满足现场施工管理的需要，达到政府有关规定的要求及承诺。承包人按照规定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保卫工作及施工照明，负责施工人员的治安教育和施工安全教育工作，建立健全行之有效的防火管理制度，对火灾易发区域应采取特殊的消防安全措施，确保职工食堂卫生安全和饮水设施的安全可靠，施工现场的临时用电安全参照现行规范执行，以确保施工阶段的一切安全工作，因措施不力、管理不善而由此发生的一切事故均由承包人负责承担；

④承包人必须保证施工场地与市政道路和施工场地内的道路畅通，并自行解决好与四邻的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问题，降低噪音等项费用，由承包人负责，发包人协助，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⑤承包人应负责配合监理、审计等部门，及时进行工程量核对、确认；

⑥承包人对纳入总承包管理服务范围的专业工程的管理、协调内容：包括承包人必须负责管理整个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质量控制、工程进度控制、界面管理、提供轴线和标高和竣工验收以及资料汇编管理等。承包人对纳入总承包管理服务范围的专业工程的配合服务内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容：包括为专业工程承包人提供施工中的配合与服务、施工和生活用水电接口、现有的脚手架和垂直运输机械的使用、施工现场道路和场地的使用等。

⑦发包人将委托代理公司对承包人的投标报价进行审核，如发包人在对承包人投标报价审核中发现不平衡报价或有综合单价偏离正常市场价格较严重的，承包人必须作出合理解释及改正。

1）总承包服务费：

以暂估价形式计入本合同签约价的专业工程，总承包服务费按不同专业工程的总承包服务费投标费率计取，承包人投标时已将总承包管理与施工配合服务费以专业工程暂估价为基数计入投标报价中。工程结算时承包人按此费率以专业工程造价（不含主要的大型设备费）为基数收取。未以暂估价形式计入签约合同价的专业工程，工程结算时总承包服务费按专业工程造价（不含主要的大型设备费，如电梯等）的2%，直接向专业工程承包人收取。专业工程造价以专业工程实际竣工结算审定价款（不含主要的大型设备费，如电梯等）为准。

2）专业工程承包人与总承包人的施工协调与配合的内容：

A、服从指挥，接受总承包人施工现场的交通、安全、保卫和施工消防管理；

B、提供水电接口。按第2.4.2条规定向总承包人缴纳水电费用；

C、工程进度：承包人必须保证与总承包人充分配合，严格按经监理工程师批准的进度计划施工；

D、在总承包人和监理工程师协调下，与其他专业工程界面的整合和配合工作；

E、配合发包人、总承包人和监理工程师的竣工验收工作；

F、配合总承包人和监理工程师汇编施工过程文件和竣工验收文件工作。

3）工程中消防等专业部分，必须接受有关管理部门的指导和监督，涉及消防等专业特殊材料、安装需经有关管理部门确认。

4）总承包人应负责办理工程竣工备案等相关手续。

⑦承包人有义务根据发包人提供的图纸及有关文件，提出合理化建议，将可能发生的问题消灭在萌芽状态，杜绝一切因考虑不周而发生的问题。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杨先涛；

身份证号：320121199201293712；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二级建造师；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苏232161704349；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苏建安B(2017)1000364；

联系电话：15250955857；

电子信箱：243163188@qq.com；

通信地址：南京市江宁区淳化街道营宁路9号B栋203；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代表承包人履行合同。按合同约定组织工程实施；在合同约定范围内主持承包人有关施工、技术、工程进度、现场管理、安全生产、质量检验、竣工交付、结算等方面工作。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每天不少于8小时，每周不少于5天。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一经发现，处以500元违约金，并要求在一周内签订劳动合同和缴纳社会保险，如未履行，每延迟一天，处以1000元违约金 。违约金从工程款中直接扣抵。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每发现1次处以1000元/天违约金，从工程款中扣抵，并保留解除合同的权利。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处以3万元违约金并保留解除合同的权利；项目经理因刑事犯罪、伤病丧失工作能力等确属不能履行职责需要变更的，须经监理工程师和发包人批准更换，其接替人员的注册执业资格、能力不得低于被替换人员，经发包人确认变更的，每变更1次处以5000元违约金，从工程款中直接扣抵。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每次处以1万元违约金，从工程款中直接扣抵，并保留解除合同的权利。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接到开工通知后7天内。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每次每人每拖延一天处以1000元违约金，从工程款中直接扣抵。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每月累计不超过5天的，应报监理人同意；离开施工现场每月累计超过5天的，应通知监理人，并征得发包人书面同意。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前应指定一名有经验的人员临时代行其职责，该人员应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资格和能力，且应征得监理人或发包人的同意。

3.3.5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每次每人处以1000元违约金，从工程款中直接扣抵。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每次每人每天处以1000元违约金，从工程款中直接扣抵，并保留解除合同的权利。

3 .5 分包

3 .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土建主体等。

3 .5.2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非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擅自分包。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1）分包人具有相应的资质和能力，工程分包不减轻或免除承包人的责任和义务，承包人和分包人就分包工程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2）分包合同签订前，承包人须将拟定的分包人以及分包合同报经监理人和发包人审核同意；承包人应在分包合同签订后 7 天内向发包人和监理人提交分包合同副本。（3）承包人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转包给第三人，或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肢解后以分包的名义转包给第三人，承包人擅自分包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承包人应支付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分包单位的施工质量、安全责任由承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由承包人与分包人结算，发包人有监督权。未经承包人同意，发包人不得直接向分包人支付分包工程价款。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1）自发包人向承包人移交施工现场之日起，承包人应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直到颁发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2）在承包人负责照管期间，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材料、工程设备损坏的，由承包人负责修复或更换，并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
（3）对合同内分期完成的成品和半成品，在工程接收证书颁发前，由承包人承担保护责任。因承包人原因造成成品或半成品损坏的，由承包人负责修复或更换，并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不采用。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
4 . 监理人
4.1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工程施工及保修阶段全过程监理，对工程进行进度、质量、投资、安全四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协调施工现场各方面关系。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
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分包单位的确定、施工中或图纸中的建议、设计变更、签证、工期延期、开工令、停工令、复工令，以及工程施工过程中所有涉及工程造价的一切事宜。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承包人应积极配合向监理人提供施工现场的办公用房和必要的办公设施，其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
电子信箱：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无。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分部分项施工工艺或施工方案、材料设备等的检查、检验、验收。
5 .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 .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共同检查前48小时书面通知监理人，承包人通知监理人检查时，应同时通知甲方代表到场；甲方代表未到场的，监理人验收结果需经甲方事后书面确认方可生效；承包人擅自覆盖未验收的隐蔽工程，甲方有权要求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1）自发包人向承包人移交施工现场之日起，承包人应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直到颁发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2）在承包人负责照管期间，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材料、工程设备损坏的，由承包人负责修复或更换，并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

（3）对合同内分期完成的成品和半成品，在工程接收证书颁发前，由承包人承担保护责任。因承包人原因造成成品或半成品损坏的，由承包人负责修复或更换，并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不采用。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

4．监理人

4.1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工程施工及保修阶段全过程监理，对工程进行进度、质量、投资、安全四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协调施工现场各方面关系。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

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分包单位的确定、施工中或图纸中的建议、设计变更、签证、工期延期、开工令、停工令、复工令，以及工程施工过程中所有涉及工程造价的一切事宜。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承包人应积极配合向监理人提供施工现场的办公用房和必要的办公设施，其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

电子信箱：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无。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分部分项施工工艺或施工方案、材料设备等的检查、检验、验收。

5．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共同检查前48小时书面通知监理人，承包人通知监理人检查时，应同时通知甲方代表到场；甲方代表未到场的，监理人验收结果需经甲方事后书面确认方可生效；承包人擅自覆盖未验收的隐蔽工程，甲方有权要求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离检查，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工期不予顺延。承包人通知监理人检查时，应同时通知甲方代表到场；甲方代表未到场的，监理人验收结果需经甲方事后书面确认方可生效；承包人擅自覆盖未验收的隐蔽工程，甲方有权要求剥离检查，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48 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①承包人必须按照江宁政办发(2007)157号文、《江宁区建设工程责任主体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实施办法》和《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办法》（市政府令第296号）规定的标准实行安全施工管理，总承包单位对施工现场的安全施工负总责，专业工程承包单位应当服从总承包单位的安全施工管理 。

②除执行通用条款的相关规定外，承包人应按规范施工并严格按照施工组织设计组织施工，在安全管理方面除正常进行安全学习、安全教育外，同时应高度重视工程施工时的安全工作，安全措施要落实到位，应急措施必须跟上，对于不重视安全工作，措施不到位，发生安全事故的，承包人须承担全部责任，并承担所有赔偿费用 。

③承包人负责施工现场的第三方人身安全 。

④发包人不得要求承包人违反安全管理的规定进行施工。因发包人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由发包人承担相应责任及费用。因承包人原因造成人员伤亡或机具损坏而导致停工，承包人承担1000元/天的违约金，且工期不予顺延，同时发包人还保留进一步索赔的权利。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承包人应做好包括生活区在内的施工场地的治安保卫工作，承包人的安全保卫工作，应满足现场施工管理的需要，达到政府有关规定的要求及承包人承诺，负责施工人员的治安教育和施工安全教育工作，建立健全行之有效的防火管理制度，对火灾易发区域应采取特殊的消防安全措施，确保职工食堂卫生安全和饮水设施的安全可靠，按照现行规范执行确保施工现场的临时用电安全。必须杜绝一切事故，承包人负责承担因措施不力、管理不善而发生的事故责任 。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在工程开工后7天内编制并向发包人提交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和应对突发治安事件的紧急预案。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必须按照江宁政办发（2007）157号文规定的标准实行文明施工管理。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工程开工前，发包人包含在预付款内向承包人预付施工进度计划的安全文明施工费基本费的60%，其余部分按照提前安排的原则进行分解，于工程竣工前包含在工程款内付清(发包人不单独支付该费用) 。承包人须保证专款专用并不得以此费用不足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支出为由而减少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的投入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开工日期7天前 。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7天内 。

7 .2 施工进度计划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7天内 。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在工程准备工作完成后，计划开工日期7天前提交开工报审表 。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7.3.2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 90 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开工日期7天前发包人以书面形式向承包人提供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由发包人、承包人和监理单位三方人员对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数据进行现场交验。交验完毕，即由承包人负责保护，此后由于破坏或失准带来的重新测量、放点费用及由此造成的其他损失均有承包人承担。
7 .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非承包人原因造成政府部门指令的停工、暂停施工作业 。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违约金为合同价的万分之三/天向发包人支付逾期竣工违约金。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总额不超过合同价款的2%。
7 .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无 。
7 .7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6级以上持续24小时的大风；
（2） 持续降雨24小时且降雨量200mm以上；下雪为30mm以上；
（3） 40℃及以上持续24小时的高温。
（4） 日降雨量大于50mm的雨日超过1天；
（5） 日气温超过38℃的高温大于3天或低于-20℃的严寒大于3天；
（6） 造成工程损坏的冰雹和大雪灾害：日降雪量10mm及以上。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提前竣工的奖励：无。
8. 材料与设备
8 .4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 .4.1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发包人供应的材料和工程设备，承包人清点后由承包人妥善保管，保管费用由发包人承担，保管费用为发包人供应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价的1%。
因承包人原因发生丢失毁损的，由承包人负责赔偿；监理人未通知承包人清点的，承包人不负责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保管，由此导致丢失毁损的由发包人负责。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8.6 样品
8.6.1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在施工过程中按发包人需求确定。

发包人对由承包人采购的材料、设备有品牌要求的，承包人在订货前一个月必须报送品牌、重要技术参数、价格和联系方式给监理和甲方审核，审核通过的对产品进行三方封样，作为进场验收和施工复核的依据。承包人提供的小样、产品样本或者实际采购和使用的材料、设备不符合要求的，由发包人在推荐品牌内指定某一品牌型号产品进行采购，承包人必须按发包人要求执行，承包人不得有任何异议且不得因此提出价格调整或索赔要求。
当发包人和承包人因乙供材料、设备的价格、质量等发生争议时，发包人保留将乙供材料、设备改为甲供的权利。该部分材料按招标控制价中的相应价格从承包人的合同价款中扣除，发包人不承担因此造成的承包人损失。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承包人自行承担。
9 . 试验与检验
9 .1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 .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无 。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无 。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无 。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无。
1 0. 变更
1 0.1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1）增加或减少合同中任何工作，或追加额外的工作；（2）取消合同中任何工作，但转由他人实施的工作除外；（3）改变合同中任何工作的质量标准或其他特性；（4）改变工程的基线、标高、位置和尺寸。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
1）具体价格调整的方法按本合同12.1.1条执行。
2）变更估价应按税法规定的一般计税方法计算增值税。
1 0.5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合理化建议后7天内。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收到监理人报送的合理化建议后7天内。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无 。
1 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11：《暂估价一览表》。
1 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种方式确定。
第1种方式：/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第2种方式：/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3 种方式确定。

第3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具备实施暂估价项目的资格和条件的，经发包人和承包人协商一致后，可由承包人自行实施暂估价项目。承包人应按照本合同相应条款的规定提出专业工程价款随直接实施书面申请报发包人审批，经发包人批准后以此为依据取代专业工程暂估价，调整合同价款。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承包人应根据施工进度计划，在直接实施前28天向监理人提出直接实施书面申请。监理人应当在收到申请后14天内审查并报送发包人，发包人应当在收到申请后14天内给予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发包人逾期未予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的，视为该书面申请已获得同意。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 暂列金额应按照发包人的要求使用，发包人的要求应通过监理人发出。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调整。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 2 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不采用 。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按第12.1条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材料设备按合同基准期（投标截止日前 28 天）的当月区建工局发布的江宁区地方材料及部分安装工程材料的预算指导价和南京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处与南京市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共同发布的 《南京工程造价管理》中的指导价，调整范围按照省建设厅《关于加强建筑材料价格风险控制的指导意见》苏建价（2008）67 号文件规定执行；人工、机械价格按合同基准期（投标截止日28天前）的江苏省、南京市的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不采用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2. 1.1单价合同。

12.1.1.2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1）主要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在《关于加强建筑材料价格风险控制的指导意见》苏建价[2008]67号文规定的范围以内的风险；非主要材料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

2）变化幅度10%（含）以内的施工机械使用费的风险；

3）投标前既有现场条件及其周边环境以及气候等因素给施工带来的不利影响风险，根据招标工程量清单和图纸要求需采取的所有技术措施风险，投标人根据自身技术水平、管理、经营状况能够自主控制的风险；

4）承包人取得的增值税扣税凭证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家税务局有关规定，其进项税额不能从销项税额中抵扣的风险。

5）本合同条款中明示的风险、责任和义务。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以上风险费用已在投标综合单价中考虑，不再另行计取。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延误期间发生的合同价格上涨差额由发包人承担；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延误期间发生的合同价格上涨差额全部由承包人承担，当延误期间发生的合同价格低于签约合同价时，采用较低的价格作为结算价格。

12.1.1.3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1）政策性风险的调整：至本工程合同基准期（投标截止日前28天），其后国家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发生变化时，应按省级或行业建设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的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规定调整合同价款。人工单价发生省级或行业建设主管部门发布人工费调整文件的，按省级或行业建设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的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人工费等文件调整合同价格，但承包人对人工费或人工单价的报价高于发布价格的除外。

2）在合同履行期间，若主要建筑材料市场价格波动较大，材料价格涨跌超出苏建价（2008）67 号文件规定的范围时，承包人必须及时向发包人提出材料价格调整申请。价格调整确定的方法为：

①当工程施工期间第一类主要建筑材料价格上涨或下降幅度超过10%和当工程施工期间第二类主要建筑材料价格上涨或下降幅度超过5%时；

②.一、二类材料取定：按照苏建价〔2008〕67号文件规定执行。

③材料价格调整的具体方法：

a.承包人投标报价中材料单价低于基准单价的：施工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合同约定的风险幅度值，或材料单价跌幅以投标报价为基础超过合同约定的风险幅度值时，其超过部分按实调整。

b.承包人投标报价中材料单价高于基准单价的：施工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合同约定的风险幅度值，或材料单价涨幅以投标报价为基础超过合同约定的风险幅度值时，其超过部分按实调整。

c.承包人投标报价中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施工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合同约定的风险幅度值时，其超过部分按实调整。

d.施工期间材料单价=Σ（每月实际使用量×当月材料指导价）/价格调整周期内同类材料总用量。材料价格的调整周期为开工之日起每3个月进行一次。

④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信息价格缺价的，应由承包人根据变更工程资料通过市场调查等取得有合法依据的市场价格提出变更单价，并报发包人确认后调整。发包人组织市场调研的，承包人必须配合，如承包人收到发包人的调研结果后3日内未回复意见，视同认可发包人的调研结果。

需要进行价格调整的材料，其单价和采购数量应由发包人审批，发包人确认需调整的材料单价及数量，作为调整合同价格的依据。承包人应在采购材料前将采购数量和新的材料单价报送发包人核对，确认用于本合同工程时发包人应确认采购材料的数量和单价。 发包人在收到承包人报送的确认资料后3个工作日不予答复的视为已经认可，作为调整合同价款的依据。

3）因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漏项或非承包人原因的工程变更，或施工中出现施工图纸（含设计变更）与工程量清单项目特征描述不符的，造成增加新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其对应的综合单价按下列方法确定：

①新增工程量清单项目的项目特征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项目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的综合单价计算；当工程量清单项目工程量的变化幅度超过15%时，可进行调整。当工程量增加 15%以上时，增加部分的工程量的综合单价应（按≤招标控制价单价）予以调低；当工程量减少15%以上时，减少后剩余部分的工程量的综合单价应（按≤招标控制价单价）予以调高；

②新增工程量清单项目的项目特征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项目类似的，综合单价按类似项目在《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江苏省建筑与装饰工程计价定额》（2014年）、《江苏省安装工程计价定额》（2014版）中的人工、材料、机械台班耗用量、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类似项目投标报价时的人工、机械台班单价、管理费、利润等费用标准及材料价格（无投标价的材料按工程施工当期的材料指导价或经发包人确认的市场信息价）计算，作为结算单价。其相应综合单价及材料市场价由承包人提出，经发包人和监理人及跟踪审计人审核后确定。

上述的“与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项目类似的”新增项目，指与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编码一至六位完全相同的新增的分部分项工程。

③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综合单价的新增工程量清单项目， 新增综合单价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江苏省建筑与装饰工程计价定额》（2014 年）、《江苏省安装工程计价定额》（2014版）中的人工、材料、机械台班耗用量、合同基准日期的人工、机械台班单价、材料价格（材料指导价或经发包人确认的市场信息价），套用定额或计价表相应的管理费和利润的取费标准由承包人按承包人报价浮动率【L＝（1－中标价／招标控制价）×100%】提出变更工程项目的单价，经发包人和监理人及跟踪审计人审核后确定。

④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综合单价的新增工程量清单项目，新增综合单价在《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江苏省建筑与装饰工程计价定额》（2014 年）、《江苏省安装工程计价定额》（2014版）中人工、材料、机械台班耗用量缺项的，且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材料指导价缺价的，由承包人根据变更工程资料、计量规则、计价办法和通过市场调查等取得有合法依据的市场价格提出变更工程项目的单价，经发包人和监理人及跟踪审计人审核后确定。

⑤新增综合单价及材料市场价由承包人提出，经发包人和监理人及跟踪审计人审核确定。发生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款调整因素，承包人应及时申报并申请计量。

4）因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漏项或非承包人原因的工程变更，引起措施项目发生变化，造成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变更，措施项目费应按下列原则调整：

①采用单价计算的措施项目，变更原则同分部分项工程;

②采用总价（或费率）计算的措施项目，以费率报价的,费率不变;以费用报价的,按投标时口径折算成费率调整（即调整金额按照实际调整金额乘以承包人报价浮动率L计算）。

③原措施费中没有的措施项目,由承包人提出适当的措施费变更要求,经发包人确认后调整。如果承包人未事先将拟实施的方案提交给发包人确认，则应视为工程变更不引起措施项目费的调整或承包人放弃调整措施项目费的权利。

5）招标工程量清单未施工的项目，竣工结算时应予以扣除（包括措施费）。

6）关于暂定价材料的价格结算：如属甲供仍按暂定价格进行结算；如乙购仅调整材料价差，其他费用（税金除外）一律不予调整。

7）施工机械台班单价或施工机械使用费发生变化超过市工程造价管理机构规定的范围时，按其规定进行调整。

8）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费用，发、承包双方按以下原则分别承担并调整合同价格：

a、工程本身的损害、因工程损害导致第三方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以及运至施工场地用于施工的材料和待安装的设备的损害，由发包人承担；

b、发包人、承包人人员伤亡由其所在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c、承包人的施工机械设备损坏及停工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d、停工期间，承包人应发包人要求留在施工场地的必要的管理人员及保卫人员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e、工程所需清理、修复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9）工程排污费：结算时，按环保部门实际收取的规费调整。

10）承包人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达到建筑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示范工地要求的，结算时发包人按《南京市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测定表》测定的标准调整安全文明施工费。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合同价格调整报告应由受益方在工程施工14天前向合同的另一方提出，经对方确认后调整合同价格。受益方未在工程施工14天前提出合同价格调整报告的，视为不涉及合同价格的调整；收到合同价格调整报告的一方应在14天内确认或提出协商意见，否则，视为合同价格调整报告已经确认。

11）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应按税法规定的一般计税方法计算增值税。

12.1.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不采用。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不采用。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不采用。

12.1.3其他价格方式：不采用。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

预付款支付期限：/。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不采用。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不采用。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苏建价（2014）448号《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其9本工程量计算规范的贯彻意见》执行。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工程量的计量按月进行。隐蔽工程工程量的计量与现场签收必须随隐蔽工程验收在覆盖、掩盖前进行。对于发包人要求承包人完成合同以外的零星项目，承包人应在接受发包人书面要求的7天内就用工数量和单价、机械台班数量和单价、使用材料和金额等向监理和发包人提出书面签证，发包人签证后施工。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1）承包人应于每月25日向监理人报送上月17日至当月110日已完成的工程量报告，并附具进度付款申请单、已完成工程量报表和有关资料。

（2）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告后7天内完成对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表的审核并报送发包人，以确定当月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监理人对工程量有异议的，有权要求承包人进行共同复核或抽样复测。承包人应协助监理人进行复核或抽样复测，并按监理人要求提供补充计量资料。承包人未按监理人要求参加复核或抽样复测的，监理人复核或修正的工程量视为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

（3）监理人未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表后的7天内完成审核的，承包人报送的工程量报告中的工程量视为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据此计算工程价款。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不采用。

12.3.5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不采用。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不采用。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完成工程量100%且竣工验收合格的当年支付合同价款30%，合同签订第二年经审计部门结算审计后付至合同价款的70%，合同签订第三年付清审定价款余款。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的约定：
（1）截至本次付款周期已完成工作对应的金额；
（2）变更应增加和扣减的变更金额；
（3）预付款约定应支付的预付款和扣减的返还预付款；
（4）索赔应增加和扣减的索赔金额；
（5）对已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中出现错误的修正，应在本次进度付款中支付或扣除的金额；
（6）根据合同约定应增加和扣减的其他金额。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2）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不采用。
（3）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不采用。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进度付款申请单以及相关资料后7天内完成审查并报送发包人。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发包人应在收到后7天内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
（2）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发包人应在进度款支付证书签发后14天内完成支付。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计算。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不采用。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单价合同中的总价项目按月进行支付分解，并汇总列入当期进度付款申请单。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48 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
（1）承包人向监理人报送竣工验收申请报告，监理人应在收到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14天内完成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监理人审查后认为尚不具备验收条件的，应通知承包人在竣工验收前承包人还需完成的工作内容，承包人应在完成监理人通知的全部工作内容后，再次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2）监理人审查后认为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的，应将竣工验收申请报告提交发包人，发包人应在收到经监理人审核的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28天内审批完毕并组织监理人、承包人、勘察、设计人等相关单位完成竣工验收。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3）竣工验收合格的，发包人应在验收合格后14天内向承包人签发工程接收证书。发包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自验收合格后第15天起视为已颁发工程接收证书。
（4）竣工验收不合格的，监理人应按照验收意见发出指示，要求承包人对不合格工程返工、修复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在完成不合格工程的返工、修复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后，应重新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并按本项约定的程序重新进行验收。
（5）工程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发包人擅自使用的，应在转移占有工程后7天内向承包人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发包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自转移占有后第15天起视为已颁发工程接收证书。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每逾期一天，应以签约合同价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相应期限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支付违约金。
13.2.5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20天内。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相应期限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支付违约金。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如承包人不能及时拆除或清理，对于占用的范围发包人将收取100元/平方米·天的租金，发包人有权派人强行拆除并清理，造成的费用和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1）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承担；
（2）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不采用。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自验收结束之日起20天内承包人将工程移交给发包人，撤出全部临建、施工人员、施工机械和剩余材料，并将施工现场及临时占地范围内的所有场地清理干净。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付款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承包人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28天内向发包人和监理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并提交完整的结算资料。

竣工付款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竣工结算总价、已支付的工程价款、应扣回的质量保证金、应支付的竣工付款金额等。如有其它需要，另行协商。承包人应保证竣工结算的准确性，如施工单位所报结算经审计后，若审减额（送审额与审定额之差）超过10%（含10%）时（包括图纸变更、材料核价等一切中途变更审计内容），审减额（送审额与审定额之差）超过10%部分的审计费用由承包人支付。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合同工程完工后，承包人应在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28天内向发包人提交竣工结算资料。发包人应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竣工结算资料后28天（最迟56天）内进行审核（或委托审核）。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发包人经审核，认为承包入应进一步补充资料和修改结算，应在上述时限内向承包人提出审核意见，承包人在收到审核意见后28天内应按照发包人提出的合理要求补充资料，修改竣工结算，并再次提交给发包人复核。

发包人（或委托审核人）应在收到承包人再次提交的竣工结算文件后的28天内予以复核，并将复核结果通知承包人。双方遵守下列规定：

1）发包人、承包人对复核结果无异议的，应在7天内在竣工结算文件上签字确认，竣工结算办理完毕；发包人将双方签署的竣工结算文件及资料报审计部门审计。

2）发包人或承包人对复核结果有异议的，无异议部分可按照前款规定办理不完全竣工结算，有异议部分由发承包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照合同约定的争议解决方式处理。

3）如承包人自收到复核结果通知后14天内拒不在竣工结算文件上签署确认，也不能提出具体、详细的不同意见，视同承包人无异议。发包人要求办理竣工验收备案的，承包人不得拒绝提供竣工验收资料，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承包人承担相应责任。

4）最终竣工结算价以审计部门审定价为准。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发包人、承包人对竣工结算审核审计结果无异议的，发包人应在双方签认后14天内，向承包人出具竣工付款证书。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发包人应在签发竣工付款证书后的14 天内，完成对承包人的竣工付款。发包人逾期支付的，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相应期限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支付违约金。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对于有异议部分应在收到发包人签认的竣工付款证书后7天内提出异议，并共同委托给第三方或建设工程造价管理部门鉴证，或按照第20条（争议解决）约定处理。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 5份 。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承包人应在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颁发后7天内。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发包人应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最终结清申请单后14天内完成审批并向承包人颁发最终结清证书。发包人逾期未完成审批，又未提出修改意见的，视为发包人同意承包人提交的最终结清申请单，且自发包人收到承包人提交的最终结清申请单后15天起视为已颁发最终结清证书。

（2）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发包人应在颁发最终结清证书后7天内完成支付。发包人逾期支付的，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相应期限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支付违约金。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自实际竣工日后24个月。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扣留3%的结算审计价款作为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 （2） 种方式：

（1）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不采用 ；

（2） 3 %的工程款；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3）其他方式: 不采用 。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 （2） 种方式：

（1）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其他扣留方式；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结算审计价款的3%余款作为质保金，缺陷责任期满后十五日付清（保修金不计利息，并扣除发包人自行维修的费用）。

15.4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详见“附件3：工程质量保修书”。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后24小时内到达工程现场。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后 24 小时内未到达工程现场维修，或维修后仍未解决质量问题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维修，维修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同时承包人应支付维修费用 20%的违约金；质量保证金不足以抵扣的，甲方有权向承包人追偿”。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无 。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相应工期顺延。

（2）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相应期限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支付违约金。

（3）发包人违反第10.1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按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工程造价的2%支付违约金。

（4）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如造成工期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并赔偿给承包人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5）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如造成工期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并赔偿给承包人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6）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如造成工期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并赔偿给承包人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7）其他： 无 。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28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无 。

16.2.2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如因承包人原因，导致竣工工期滞后于合同工期，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按每滞后一天按合同价款的万分之三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价款的2%。若承包人逾期竣工超过30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承包人应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另行委托他人施工的费用差额及其他损失。

双方约定的承包人其他违约责任：

因承包人原因未依据本合同履行义务，完成本工程范围的工作，发包人有权按以下约定向承包人收取违约金。

A、工期延误：如由于承包人自身原因，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或至合同计划竣工之日，承包人未能完成按施工组织设计计划累计应完工程量的80%，造成（或可能造成）整个工程不能按合同约定如期竣工，发包人有权停止支付工程款并有权将其中部分工程委托他人进行施工，委托他人进行施工产生的费用加收10%的管理费后从承包人的合同款内扣除。

B、因承包人原因导致技术文件（包括竣工图纸、签证等）未能按约定时间提交，每迟一天，发包人在支付给承包人的工程款内扣除1000元的违约金。违约金的扣除并不解除承包人继续交付上述技术文件的义务。

C、若承包人擅自停工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的执行或违约，造成合同无法履行，在本合同解除后，承包人必须在5天内无条件退场，承包人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工程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发包人将按承包人已完成工程量和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价格的70%给予结算，承包人并承担由此而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另行协商。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另行协商。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1、不可抗力包括因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他非发包人承包人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以下方面的自然灾害：

1.1 烈度为6级以上的地震；

1.2 6级以上持续24小时的大风；

1.3 持续降雨24小时且降雨量200mm以上；下雪为30mm以上；

1.4 40℃及以上持续24小时的高温；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承包人应立即通知监理，在力所能及的条件下迅速采取措施，尽力减少损失，发包人应协助承包人采取措施。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48小时内承包人向监理通报受害情况和损失情况，及预计清理和修复的费用。不可抗事件持续发生，承包人应每隔7天向监理报告一次受害情况。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4天内，承包人向监理提交清理和修复费用的正式报告及有关资料。承包人主张不可抗力的，应提供政府部门（如气象部门、应急管理部门）或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如气象报告、灾害公告）；未提供有效证明的，不得主张工期顺延、费用索赔；不可抗力导致的工期顺延，需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生效，逾期未通知或未提供证明的，不得主张工期顺延和费用索赔。

3、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费用由双方按以下方法分别承担：

3.1 工程本身（承包人施工质量未达标准除外）的损害、因工程损害导致第三人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以及运至施工场地用于施工的材料和待安装的设备的损害、清理、修复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3.2 发包人、承包人人员伤亡由其所在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3.3 承包人机械设备损坏及停工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3.4 停工期间，承包人应监理要求留在施工场地的必要的管理人员及保卫人员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3.5 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28 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承包人必须按照江宁区有关社会保障费的相关规定要求执行，合同签定前发包人代承包人预交社会保障费至江宁区建工局，开工后发包人在首付工程款中按同等金额扣回。

承包人投保内容：必须为施工场地内员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缴纳保险费。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是 。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不采用。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无 。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无。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无 。

其他事项的约定： 无 。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无 。

20.4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向 工程所在地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 工程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附件

协议书附件：

附件1：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2：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附件3：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4：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附件5：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附件6：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7：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8：履约担保格式(不采用)

附件9：预付款担保格式(不采用)

附件10：支付担保格式(不采用)

附件11：暂估价一览表

附件12：营业执照、资质证书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附 件1：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单位工程名称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平方米）	结构形式	层数	生产能力	工程内容或设备安装内容	合同价格（元）	单位工程工期（天）	总工期（天）
丹桂村省和美乡村建设工程	/	/	/	/	/	/	1016700	60	60

附 件2：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序号	材料、设备品种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质量等级	供应时间	送达地点	备注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附 件3：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政府湖熟街道办事处、南京市江宁区湖熟街道丹桂村村民委员会

承包人（全称）：南京鹏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 丹桂村省和美乡村建设工程 工程（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质量保修范围 工程的工程质量问题，包括施工、材料、设备的质量问题。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为 5 年；

3．装修工程为 2 年；

4．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5．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6．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 2 年；

7．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其他工程的质量保修期根据分包合同中的相应质量保修条款执行，若有冲突以最长质量保修年限为准。除上述规定外，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80号令《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关于保修期的规定。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24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达工程现场，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_____	发包人(公章)：_____	承包人(公章)：南京鹏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南京江宁区湖熟街道柳华社区吴家庄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18250955857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坊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320121004101000065314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211100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附件4：

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文件名称	套数	费用（元）	质量	移交时间	责任人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附 件5：

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序号	机械或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备注
1	挖土机	PC-200	1	中国	2019	-	良好	
2	自卸汽车	斯太尔	1	中国	2018	-	良好	
3	洒水车	-	1	中国	2018	-	良好	
4	压路机		1	中国	2013		良好	
5	蛙式夯土机	HW60	3	中国	2014	1.5	良好	
6	交流电焊机	BX1-300	3	中国	2021	24.5	良好	
7	污水泵		1	中国	2020	2	良好	
8	冲击钻	φ8—φ38	3	中国	2020	0.75	良好	
9	手电钻	6-12mm J2 22	5	中国	2021	0.9、	良好	
10	台钻	JZ-32	1	中国	2018	1.5	良好	
11	电动试压泵	3DSY2.5	1	中国	2019	2	良好	
12	热熔焊机	JN125	2	中国	2017	2	良好	
13	砂轮切割机	GJ3-400	2	中国	2020	2	良好	
14	交流电焊机	BX1-300	3	中国	2021	24.5	良好	
15	挖土机	PC-200	1	中国	2019	-	良好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附 件6：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杨先涛	项目经理	中级工程师	
项目副经理	吴光辉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
技术负责人	吴光辉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造价管理	/	/		
质量管理	潘孝青	质量员	技术员	
材料管理	吕杰	材料员	高级工程师	
计划管理	张玉民	施工员	中级工程师	
安全管理	周西军	安全员	技术员	
其他人员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附 件7：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其他人员				
				001002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附 件8：

履约担保(不采用)

_____（发包人名称）：

签于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
与 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称“承包人”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
就 工程（工程名称）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签订的合同，向你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你方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你方签发或应签发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7天内无条件支付。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 保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附件9：

预付款担保(不采用)

_____（发包人名称）：

根据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称“承包人”）与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的_____工程（工程名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承包人按约定的金额向你方提交一份预付款担保，即有权得到你方支付相等金额的预付款，我方愿意就你方提供给承包人的预付款为承包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预付款支付给承包人起生效，至你方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说明已完全扣清止。
3. 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而要求收回预付款时，我方在收到你方的书面通知后，在7天内无条件支付，但本保函的担保金额，在任何时候不应超过预付款金额减去你方按合同约定在向承包人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中扣除的金额。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保函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附件12：营业执照、资质证书

编号 320121000201810190342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上网申报上一年度工商年报，逾期未报将被标记为经营异常状态或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并向社会公示，年报网址见营业执照左下方。

营业执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15MA1N2CTR9E (1/1)

名　　称 南京鹏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南京市江宁区湖熟街道耀华社区吴家庄

法定代表人 张小宝

注册资本 4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6年12月08日

营业期限 2016年12月08日至******

经营范围 建设工程、市政工程、土木工程、建筑工程、园林景观工程、土石方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房屋建筑工程、通信工程、道路桥梁工程、钢结构工程、给排水、防洪管道工程、管道维护、检测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设计、施工；水电安装；苗木种植；建材销售；建筑劳务服务（劳务派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8年10月18日

07216788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www.jsgsj.gov.cn:58888/province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